

# THE SOURCE OF THE NILE

【英】约翰·汉尼·斯皮克 / 著 刘荣跃 / 主编 张 璐 吴 鹏 / 译

探险之旅 感受探险史上的惊世壮举 领悟文明征程的伟大精神

# 尼罗河 源头何处

入选《Adventure Magazine》世界旅行探险文学一百强  
与尼罗河源头的发现者一起领略古代非洲的奇闻轶事



非洲，这片神秘的古老大陆，在西方文明进入之前是怎样的一番景象？斯皮克将带领我们一起去探寻原始非洲的本来面目，揭开它的神秘面纱……

吉林人民出版社

# 尼罗河 源头何处

[英] 约翰·汉尼·斯皮克 著

刘荣跃 主编

张 璜 吴 鹏 译

吉林人民出版社

吉林人民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尼罗河 源头何处/(英)斯皮克著;张璘,吴鹏译。

— 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7.11

(探险之旅)

ISBN 978-7-206-05442-6

I .尼… II .①斯… ②张… ③吴… III .游记—作品集—英国—现代

IV .I561.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78915 号

## 尼罗河 源头何处

主 编:刘荣跃

著 者:[英]约翰·汉尼·斯皮克 译 者:张 璞 吴 鹏

责任编辑:潘丽丽 封面设计:张 娜 责任校对:赵梁爽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发行(长春市人民大街 7548 号 邮政编码:130022)

网 址:[www.jlpph.com](http://www.jlpph.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发行热线:0431-85395845 85395821

印 刷:长春市华艺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20mm×970mm 1/16

印 张:12.5 字数:135 千字

标准书号:ISBN 978-7-206-05442-6

版 次:200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19.00 元

---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 尼罗河 源头何处

斯皮克是英国伟大的探险家，是认识非洲、了解非洲的开路先锋。本书详细记录了他 1860 年第二次探险尼罗河源头的过程。为我们充分展示了 19 世纪一个欧洲人眼中的非洲，让我们领略到非洲大地上的自然奇观和独特的社会结构。在作者探险的过程中也可谓历经磨难，疾病以及当地土著的敲诈和勒索时刻威胁着他们的前进，但不向命运屈服的精神和国家赋予的使命感使他们一直充满必胜的信念，最终圆满完成探源全过程。



# 探险之旅

感受探险史上的惊世壮举

领悟文明征程的伟大精神

## THE SOURCE OF THE NILE

[英]阿尔弗雷德·萨默塞特·莫顿 著 王 莉 译

探险之最 感受探险史上的惊世壮举 领悟文明征程的伟大精神

## 尼罗河 源头何处

入选(Adventure Magazine)世界流行探险文学一百强

与尼罗河源的发现一起感受古代文明的奇遇故事



## THE SOUTH PO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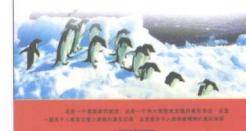
[英]罗纳德·斯蒂芬·斯科特·亚瑟·斯科特·伯恩斯 著

探险之最 感受探险史上的惊世壮举 领悟文明征程的伟大精神

## 南极 还没有足定

入选(Adventure Magazine)世界流行探险文学一百强

国内首次出版(世界上第一位征服南极点的探险家华兹拉全过程)



## THE WEST OF U.S.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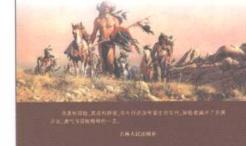
[美]阿尔弗雷德·萨默塞特·莫顿 著 王 莉 译

探险之最 感受探险史上的惊世壮举 领悟文明征程的伟大精神

## 西部 还没有牛仔

入选(Adventure Magazine)世界流行探险文学一百强

全景描述早期美国西部冒险的史诗巨作



## FOLLOWING THE EQUATOR

[美]马克·吐温 著 刘继荣 译 郭建新 译

探险之最 感受探险史上的惊世壮举 领悟文明征程的伟大精神

## 赤道 不仅有阳光

入选(Adventure Magazine)世界流行探险文学一百强

与马克·吐温一起环游赤道



# 译者序

那个某枝土史因类人星印首，辛二”大首“并重点辨的假录本。弃酒醉骨印古星源  
南毫而莫刻辨也——始来印首由。铜器表财庭大首首许指——瞬墨星，对南吸——衣  
被其首自晶，喜姑印古通测中其瞬果真由剑聚大首特虹卦，斑纹始遂更丁育，心人

义意印古

日暮从印余立学舞弄印曲，融连印古大首向全具多印首舞从限本印卷。

里期，聚自聚济业革舞印曲，融连印古大首向全具多印首舞从限本印卷。

这里奉献给读者的 4 本书,名曰“探险之旅”系列,包括《南极 还没有足迹》、  
《赤道 不仅有阳光》、《西部 还没有牛仔》、《尼罗河 源头何处》,是我们数位译者经  
过数月辛勤的劳动,“再创作”出的作品。这种再创作不仅体现在翻译本身——对每个词句的处理上——也体现在对原著的选取上。我们尽量选择原著中最精华的部分,  
并精心制作成一套图文并茂的精品图书。

发现与探索是一件既令人兴奋又颇有意义的事。其中充满着一种开拓创新的  
精神,而人具有了这样精神便十分可贵。人只有在不断的发现与探索中才会有创  
新,有了创新才会有发展。无论做什么工作我们都很需要有这种精神。循环往复的  
生活毫无乐趣,只有不断探索创新的生活才充满生机与活力。人之所以有好奇心,  
就是因为潜藏着这种可贵的探索精神。

我们出去旅游,可看见各种各样新奇的人和事,从而变得见多识广,丰富自我。  
而一辈子不出去走走看看的人,必然会孤陋寡闻,于自身的发展也十分不利。但另  
一方面,一个人的精力和时间毕竟有限,不可能走很多很多地方。不过,我们可以通过  
读一些游记之类的优秀书籍,跟着作者间接地去“旅游”一番,这也是一种学习提  
高的过程。尤其是世界上有不少地方很多人一辈子是根本无法去的。比如南极之  
旅,我们可能做到吗?还有本系列中其他的那些神奇探险,我们多数人都是可望不  
可即的。因此读读这方面的杰作就有了必要,有了价值。

这便是本系列的设想和意图。作者或是有名的探险家,如挪威的罗德·阿蒙森,  
英国的约翰·汉尼·斯皮克;或者是著名的作家,如美国文学之父华盛顿·欧文,幽默  
大师马克·吐温。作品都是公认的杰作。它们展现给读者一个个奇妙的世界,令人神  
往,使人大开眼界。

虽然是过去的佳作,但其历史地位和意义是任何其他类似的书无法取代的,这



就是它们的价值所在。本系列的特点重在“首次”二字，它们是人类历史上对某个地方——如南极、尼罗河——进行的首次或初次探险。也许后来的一些探险更加激动人心，有了更多的发现，但这种首次探险的成果和其中所包含的故事，都自有其特有的意义。

参加本系列丛书翻译的多是全国各大学的老师，他们在教学之余也从事着自己喜爱的翻译工作。我们为从事这种艰巨而崇高的文化传播事业深感自豪，眼见一部部译著问世，我们感到由衷的喜悦。人生一辈子最幸福的是什么？我个人认为就是能从事自己喜爱的、同时又有益于社会的工作和事业。

在此特别感谢吉林人民出版社为出版此套书所作出的努力。祝愿今后有更多机会共同为读者提供更多更好的精神食粮！我们也衷心希望广大读者对本系列图书提出宝贵意见，一定在以后的工作中不断完善。



## 原版序

约翰·汉尼·斯皮克36岁时完成了这部尼罗河探源日记。他1844年入伍，在印度服役10年，曾参加过旁遮普战役。服役期间，他便萌生了到非洲进行勘探的想法，退伍后，他成为由里查德爵士（即后来的伯顿上尉）带领的索马里探险队的一员。他在索马里受了伤，随后返回英国休病假。不久，克里米亚战役拉开了序幕，他又重返战场。1856年12月，他加入了伯顿带领的另一支探险队。途中，他们发现了一个疑似尼罗河源头的湖泊，这深深地吸引了他。

伯顿因疾病缠身，没有陪同斯皮克前往勘探那个现在名为维多利亚的湖泊。在这次勘探中，斯皮克到达了湖的最南端，并以英国女王的名字将它命名为维多利亚湖。1859年春，斯皮克回到了英国，身患重病的伯顿则留了下来。此时，他们的关系已经十分紧张了；在斯皮克发表了自己的探险日记后，两人的交情彻底破裂。1860年4月，他受派遣，前往维多利亚湖进行勘探，确定究竟该湖是否为尼罗河的源头。途中，他遇到了塞缪尔·贝克爵士，给予了后者极大的帮助。在斯皮克的指点下，贝克爵士发现了第三个湖，即阿尔伯特湖。

1863年初，斯皮克发电报回国，确认已经发现了尼罗河的源头。当年返回英国时，斯皮克受到了热烈欢迎，并在地理协会为其召开的特别会议上发表演说。同年，他出版了《尼罗河 源头何处》，翌年，伯顿和麦布卢恩出版了《尼罗河盆地》，质疑斯皮克一书中的内容。于是经安排，斯皮克和伯顿准备展开一场辩论，然而就在他们辩论的那天，斯皮克在打石鸡时，因猎枪走火而不幸身亡。

1864年，R·默齐森爵士在皇家地理协会的一次演讲中，把斯皮克发现尼罗河源头的壮举誉为“攻克了困扰几代人的难题”。

斯皮克一生只出版了两本书，一本是1863年的《尼罗河 源头何处》及其后续篇《我是怎样发现了尼罗河源头的》，后者发表于他去世当年（1864年）。



數萬科尼亞貴  
該船夫難稱是  
她出真誠謀是好  
升本西端奇外而  
強硬堅韌  
泰山眼深《少時  
早年81年貢使  
里堅難耐水二事  
兩晉故而老猶存



约翰·汉尼·斯皮克

和里查德·伯顿几经辗转发现现在的坦噶尼喀湖，成为最早发现该湖的欧洲人。伯顿因病需要休养，斯皮克继续独自一个人发现了非洲最大的湖泊，以英国女王的名字将它命名为“维多利亚湖”。1860年4月，斯皮克又同詹姆士·奥古斯塔斯·格兰特一起从英国出发对维多利亚湖进行了再一次的探测，以进一步确证它就是尼罗河的源头。1863年斯皮克将结论报告发到伦敦，同年，出版了他的《尼罗河源头何处》，此时的斯皮克才年仅36岁。1864年，他去世后又出版

## 背景介绍

尼罗河既是非洲第一大河，也是世界最长的河流，它在阿拉伯语中是“大河”的意思，全长6 671多公里，流经了大半个非洲。事实上，尼罗河是由青尼罗河和白尼罗河两条河流组成的。关于尼罗河的源头，有着说不尽的鲜为人知的故事，人们花了很长时间才弄清楚源头的确切位置。现在人们可以看到在尼罗河源头的西岸山坡上，高高耸立着一块三角形的纪念碑，碑上刻着这样一个名字JOHN HANNING SPEKE，这是为了纪念斯皮克发现尼罗河源头而修建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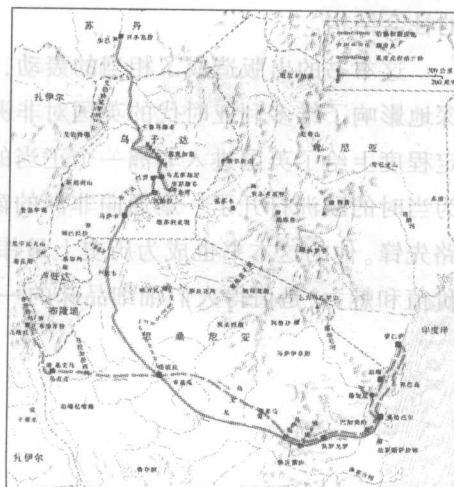
约翰·汉尼·斯皮克(1827~1864)，英国探险家，1858

年2月，斯皮克

# 探险之旅

背景介绍

001



斯皮克探险路线图



## 尼罗河 源头何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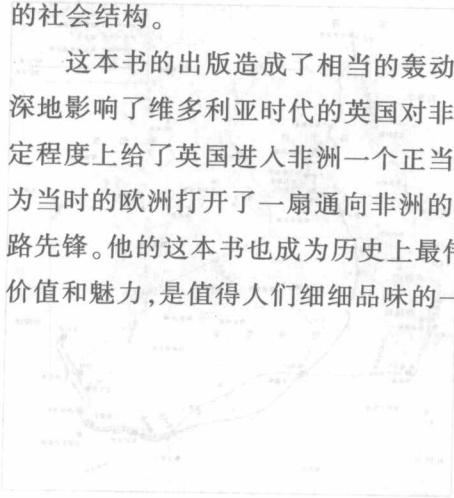
尼罗河

了《我是怎样发现尼罗河源头的》，这是斯皮克出版的仅有的两本书。

《尼罗河源头何处》详细记录了斯皮克1860年第二次探险尼罗河源头的过程。该书是以日记体的形式写成，因此在语言上较为简易，

比较容易为普通读者所接受。斯皮克在书中描写了他探险途中的所见所闻，其中大量的描写是关于非洲的自然与人文景观的，以及在西方社会所看不到的种族和部落制，为我们充分展示了19世纪一个欧洲人眼中的非洲。第一章描写了他们如何在伦敦开始准备出发，如何到达桑给巴尔(Zanzibar，今天坦桑尼亚的一部分)，以及在途中的见闻。从第二章开始，我们一步一步地随着斯皮克的脚步在非洲大陆上行进——瓦扎拉莫(Uzaramo)、瓦萨嘉拉(Usagara)、乌干达(Uganda)、恩尤罗(Unyoro)、玛迪(Madi)等等，每一站都让我们充分领略到非洲大地上的自然奇观和独特的社会结构。

这本书的出版造成了相当的轰动，当时在大部分欧洲国家都可以找到译本，深深地影响了维多利亚时代的英国对非洲的态度，加剧了英国的殖民意识，甚至在一定程度上给了英国进入非洲一个正当的理由。斯皮克是那个时代伟大探险家，他为当时的欧洲打开了一扇通向非洲的窗口，是人们进一步认识非洲、了解非洲的开路先锋。他的这本书也成为历史上最伟大的探险纪实名著之一，直到今天也不失其价值和魅力，是值得人们细细品味的一部著作。



尼罗河源流图

尼罗河源流图展示了尼罗河的源头——白尼罗河和青尼罗河在苏丹境内的汇合点，以及它们在埃及境内的下游。图中还标注了埃及的主要城市如开罗、亚历山大港等，以及地中海沿岸的港口。地图上方有“尼罗河源流图”的字样，下方有“1860年斯皮克绘图”。

一个谷，伸出盆地的山脊，（腾具斯布）盆盆水蓄在一面面青墙内，瓢瓢碧玉向式碧  
碗大人飞，不而端容面瞻山碧从水所，端居玉盘中，本一瓢碧绿布随

## 张兆妙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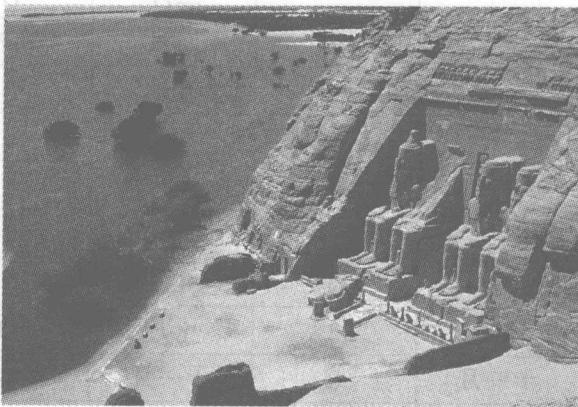
# 前言

太——曾不齿罪固太极，  
式此承向知向衣南西从云浪，  
弟罪固太极个，置奇丽之南，  
本书将竭力描述我在非洲内陆游历期间，所目睹的种种最重要和最有趣的事情和景象。我在书中提到的原始种族也许与你们之前想像的不尽相同，坦白地说，我已经很精确地描述了原始非洲地区——原原本本的非洲，尚未受到欧洲文明影响的非洲，不管这种影响是好是坏。

啰嗦了这么多，下面言归正传，给大家讲四个方面的内容，就当是这本游记的引言吧：首先是简要叙述我们即将前往的所有国家的地理概况，具体各个国家的不同情况待以后谈到时再详细介绍；其次是整体的气候状况；最后是非洲植被概述。更重要的还有非洲的人文状况。

## 地理特征

非洲大陆就像一个倒扣的碟子，有平坦的高原，四周的山略高一些，从山脚到海边平原，一直是斜坡。碟子四周形状大抵相同，非洲内陆则完全不是这样。例如，我们在非洲中部发现一组高山，坐落于坦噶尼喀湖源头周围，山体主要由泥质岩构成。往下走，大陆并没有在其北端戛然而止，而是从赤道向地中



阿布辛拜勒神庙



## 尼罗河 源头何处

海方向逐级递减，内陆表面有一些蓄水盆地(或者说是湖)，每当雨水溢出时，各个湖泊就连成一体，形成了河流，河水从群山的侧面穿流而下，汇入大海。

### 气候状况

在东海岸靠近桑给巴尔的地方，我们发现雨水总是对太阳紧追不舍——太阳经过哪儿，哪儿就会有不超过40天的降雨，而风则是从西南方向吹向东北方向，吹向太阳直射的地区。但是在大陆中部，南纬 $5^{\circ}$ 的位置，连续6个月太阳都在南部，雨也就持续了6个月，相同的事听说北纬 $5^{\circ}$ 也发生过。而在赤道地区，或者说是赤道偏北一点的位置，降雨持续一整年，不过大多数都集中在春分和秋分时(具体可参照下面的一个图表)。在非洲，风虽然不是很稳定，但仍可以确定风基本上由西向东，随着太阳南北摇摆。在旱季，风冷冷地吹来，太阳再也不会显得令人厌烦，受此影响，再加上高原3 000英尺的平均海拔，大气的总体温度才令人开心，对此，我深有感触。游历途中，白天我需要穿着厚厚的羊毛大衣，晚上得需要盖毯子才行。

#### 东非探险途中降水天数

1860年	降水天数	1861年	降水天数	1862年	降水天数
-	-	一月	19	一月	14
-	-	二月	21	二月	12
-	-	三月	17	三月	21
-	-	四月	17	四月	27
-	-	五月	3	五月	26
-	-	六月	0	六月	20
-	-	七月	1	七月	22
-	-	八月	1	八月	20
-	-	九月	9	九月	18
十月	2	十月	11	十月	27
十一月	0	十一月	17	十一月	20
十二月	20	十二月	16	十二月	6



## 植被

讲完非洲的总体气候状况，也许有人会认为非洲并不像人们想像中的那样糟糕。有日照，又有大量的降水，在这种条件下，植物还不茁壮成长？在赤道地区的确如此，但是，在南纬5°地区，情况就相当恶劣了，这里一年有6个月旱季，当地居民在雨季如果不能做好储备，就只能在旱季挨饿了。

我们在非洲大陆中部从南纬5°到北纬5°跨越了10个纬度，看到了这样一个事实，那就是：土地的肥沃程度层级递减，赤道地区的土地肥沃得令人惊奇，但赤道以外土地的肥沃程度却是规律性地依次递减，而这一现象惟一的解释就是赤道地区有充足的雨水，为非洲的几条大河提供水源。影响雨量的月亮山脉就位于赤道上，赤道线本身就位于空气流动的中心。

## 人文

首先我们来看看这儿的人类——真正卷发、塌鼻子、嘴巴像口袋般的黑人。这些黑人分布在各个纬度，但在人口密集的社区中却很难见到他们的踪影。他们的政府都带有长老会的性质。有些人放牧为生，而绝大多数人终日与耕地为伴。牛是这些黑人的惟一财富，有时为了不让牛饿死，他们自己不舍得吃的谷物宁愿给牛食用。

黑人会在自己居住的村庄或社区中选出几个头领，这些头领负责对一些“外交”和“内部”事务作出裁决。各地区和村庄里都有自己的首领。但在我们途经的一些国家并没有国王。地区头领就是最高统帅，这些地区头领主要听取“长老会”的意见，“长老”经常光临头领的府邸，就国内外发生的事发表看法。大多数情况下，他们只会关心琐碎的内部事务，因为他们都太自私狭隘，只对自己的事感兴趣。然





后，“长老们”会把地区头领的命令传达给村头领，不听从命令的村头领将会受到惩罚。因此，凡令有所出，都会一丝不苟地得到执行。

只有一件事能让这个井然有序的国家分崩离析，那就是战争。一夫多妻制导致的同父异母兄弟为了争夺财产权而引发的残杀屡见不鲜。战争中，失败者将会成为胜利者的奴隶。奴隶制的存在也是他们相互残杀的根源之一，长年的奴隶战争使人口不断减少。政府的赋税很低，专供地区头领和“长老会”使用。例如，每个村都要向地区头领进贡米酒作为土地税，所有村民因此必须轮流酿制这种酒上交；每杀一头象都要给头领送块肉和一根象牙，甚至所有的豹子、狮子和斑马的皮毛都是首领的；头领可以对入境商人带来的商品恣意收税。另外一项财政来源来自被烧伤或刺伤的人，“长老会”指责他们使用巫术，把他们烧死，或者赶进雨林，没收他们的财产，上交给首领。

在惩戒方面，凡不思悔改的窃贼或凶手都会被处死或者赶入雨林。至于小偷小摸，则视情节轻重，施以相应的处罚。通奸也被认为是一种盗窃，惩罚的数额和程度要根据该女人的价值来确定，因为在非洲，女人只是一种财产。婚姻在非洲是个赚钱的绝好机会，女儿就是父亲的私有财产，谁出得起钱，就把女儿嫁给谁。但婚嫁也并非简单的买卖关系；男方出的这笔钱叫做“彩礼”，奴隶、牛、羊、鸡、铜线和珠子都是常见的彩礼。婚姻并不能把男女双方紧紧拴在一起，妻子如果在婚后对丈夫不满意，可以退还彩礼，打道回府。同样，丈夫也可以休妻，不过这样的话他就只能要回一半的彩礼。在这样的制度下，很明显，一夫多妻是创造财富的根源，在当地，一个人的财富是以他的子孙数量来衡量的。这不仅仅是因为可以因此多收些彩礼，主要是因为女人无论在家里还是外面都比男人能干。另外，男孩子在结婚之前都必须为家里做事，婚后还要像婚前父母照顾他们一样赡养父母。

生下双胞胎通常是举家欢庆的大喜事，因为双胞胎无疑会增加了家庭的人口，从而加强家庭权势。不过在一些地方，双胞胎一生下来就会被处死。自然死亡的死者尸体通常被埋葬于村里或者村外。相当一部分黑人酷爱裸体，把穿衣服看作是软弱、女子气的表现。这些黑人大多是脾气暴烈的游牧民族，他们不会种植棉花，也懒于砍下树皮制衣蔽体。黑人的头发一般不长，本可以不需要理发师，但是他们却喜欢标新立异，要么全部剃光，要么留着稀奇古怪的发型，因此免不了需要理发师。

黑人大都长得比较像，彼此并没有什么太大的区别，不过每个部落却都有自己的特征。比如各个部落的纹身都与其他部落不同。随着奴隶之间频繁地通婚，加上战争或政府解体造成的居民迁移，这种区别正在逐渐减小。武器也有部族区别，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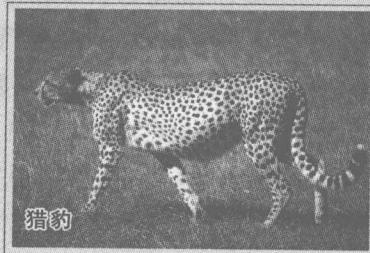


用的武器有剑、矛、盾和弓箭。不同的部落偏爱不同的武器。这里的交通非常不便，当地人与行人频繁接触之后，热情大减，不再那么友好。此外，由于和那些半文明的商人交往，他们天生的荣誉和诚实都受到损坏，贪念大增，而且对火器也不再畏惧。

巫师有极大的权力，他们约束着国王的头脑，地位可比欧洲的教皇。巫师可以说是行人的克星，他要是想把行人赶出该地区，只需盯着土地，预言各种灾害，比如干旱、饥饿或是战争，当地的头领、居民等所有的人都会对他深信不疑。可以想像，对于那些尚未开化的人来说，超自然力和预言比理性更有说服力。他们预言的工具相当简单，就是把一支牛角或者羊角，抓在手里，再往里面加些“魔粉”，然后插入土中，他们认为这样就可以阻挡敌人的进攻。

奴隶制是懒惰的一大根源。奴隶主不愿意和奴隶一样下地干活，女人们则需要负责全部的家务，包括酿酒、煮饭、磨玉米、制瓷、照顾一家老小，此外，农忙时还要帮帮奴隶们。

在非洲，最常见的动物是母牛，绵羊倒不是很多，这里的绵羊身体瘦长，尾巴肥硕。和印度一样，非洲的家禽很多，随时随地都可以看到到处乱窜的家禽。偶尔还可以看到一些舶来品种，如俄国鸭、鸽子和猫。非洲的狗也很多，只是个头小些；在某些地区，也可以看到驴子。这里的动物非常丰富，植物长得和印度的一样好，所以很难想像这里会经常发生饥荒。尽管有这么多的食物伸手可及，但仍有黑人吃狗肉、貓肉、鼠肉、豪猪肉、





蛇肉、蜥蜴肉、龟肉、蝗虫或者白蚁，甚至被迫食用野草种子、野菜、水果和根茎。等到狩猎季节时，他们又会捕猎大象、水牛、长颈鹿、斑马、野猪和羚羊，或用弓箭打小鸟。

非洲大陆上遍地都是小村庄，动物们无处可藏，只好躲进茂密的雨林、原始森林或者大草原。例如，“游手好闲”的大象白天很少见到，晚上它们就会出现在森林中；性情怪僻的犀牛也常常出没于茂密的雨林中。哪里有水，哪里就会有脾气暴烈的河马的身影；而害羞的长颈鹿和斑马则栖身在草不是很高的森林和平原上；羚羊品种颇多，习性各异，在一些人迹罕至的地方常能见到它们悠闲地漫步。狮子在非洲很少被提及，更不常见。土鸡的数量很多，不过现在正在逐渐减少。猎豹在非洲很少见，它们也是当地村民最害怕的一种动物。狐狸的数量不多，它们的叫声常让过往旅客毛骨悚然。非洲野兔的个头只有英国野兔的一半大。树上蜗居着各种各样的猴子和松鼠，但是却难得一见。

## 自由人

自由人，顾名思义就是被解放了的奴隶。此次探险，我带了不少自由人，这里不妨说上几句。

这些人生在非洲，从小就和心无杂念的黑人住在一起，一般都很迷信。但是由于很早就和外人接触，他们的见识要比其他黑人多一些。



阿拉伯人鞭打奴隶

大多数的自由人都是在战争中被俘虏，以几尺布匹、黄铜线或珠子的价格卖给阿拉伯人。然后被带到桑给巴尔的奴隶市场像马一样被拍卖，又被新主人带回家。之后，奴隶主会给他们施行割礼，这样他们的手才会“干净”，才能够为主人屠宰牲畜，推广主人的信仰。阿拉伯人相信总有一天，穆罕默德的教导会传遍天涯海角。当然也有一些奴隶因为战争失去亲人而沦为下人，刚开始他们也许感到不适应，但



是过了一段时间就会对他们的“衣食父母”——奴隶主产生极大的依恋，死心塌地为主人服务。几年之后，奴隶和奴隶主之间会产生一种特别的信任，奴隶主外出时，会委托某个奴隶掌管他的财物，有时甚至派他们去其他地方采集象牙或者购买新的奴隶。按照阿拉伯半岛法律，奴隶主死后，他的所有奴隶都将被释放。

非洲阿拉伯人的奴隶无论在体力还是数量上，都比阿拉伯人要强大得多，如果他们造反的话，阿拉伯人肯定得溜之大吉。不过很奇怪，那些奴隶似乎着了魔，并不知道这些。

少数的奴隶还被雇佣到战舰上，那是他们梦寐以求的职业。所有的奴隶都必须学会当地的语言，所以聪明的旅行者都会带上几个奴隶上路，充当翻译。

非洲奴隶有一个通病，那就是懒惰。他们虽然身强体壮，但是不用鞭子赶着，他们决不工作。他们没有信仰，因此真理、荣誉、诚实在他们那里完全没有市场。没有政府对其约束，也没有家庭关系让其牵挂，因此他们根本不为未来着想。恢复自由之身的奴隶大多数选择水手这一职业。这时他们反而看不起其他非洲人，说他们是野蛮人。

## 猎豹

猎豹是动物中的短跑冠军。它肩高0.75米左右，体重约50千克，身披布满黑斑点的黄色皮毛，看上去体态苗条，风度翩翩，所以与长颈鹿和斑马并称为“动物界的三王子”。猎豹目光锐利，四肢强健，动作迅猛，在非洲五大动物猎手狮子、鬣狗、野狗、花豹及猎豹中排列第二。它主要以捕猎羚羊和野兔为生。

## 羚羊

羚羊是非洲大草原的主要居民，羚羊是牛和山羊的近亲，约有100种，大多数羚羊喜食草，许多羚羊的角是贵重的药材。羚羊的听觉极好，总能及时听到任何响动，而且它们的腿细而轻捷，能够闪电般地逃脱猛兽追捕。

## 长颈鹿

生活在非洲撒哈拉沙漠以南的地方，在非洲的稀树草原和森林边缘地带，是地球上最高的动物，有长颈，能吃除象以外其他草食动物吃不到的树叶，它的舌长达50厘米，可将树叶卷入口中，雄鹿以斗颈来决定优劣席次。好合群，有时甚至和羚羊、斑马、鸵鸟等混群以互相保护，奔跑时速可达50千米，主要在早晨和傍晚活动，白天常站着睡觉，偶然也躺下。

## 斑马

生活在非洲草原，身体具有条纹、鬃毛竖立等与家马不同的特征，反而与驴更为相似，它的条纹在白天是群族互相辨认的标志，而傍晚则具有蒙骗敌人眼目的功能，一般与长颈鹿、羚羊一起生活，奔跑时速可达80千米以上。斑马的集体主义精神很强，常数十匹成群地巡游觅食。